

§06012

合成膨脹劑

Baking Powder

1. 外觀：本品為白色～灰白色粉末或易碎粉團。
2. 溶液性狀：本品 1.0 g 加水 50 mL，在水浴中加熱至不生泡沫為止，冷後測定其 pH 值，一劑式者或二劑式者應為 5.0～8.5，鉍劑者應為 6.0～9.0。
3. 硝酸不溶物：取本品 5.0 g 加水 30 mL，振搖 3 分鐘，濾取不溶物，以水充分洗滌，將濾紙底穿洞，不溶物以稀硝酸(1→10) 40 mL 洗入燒杯，煮沸 1 分鐘，冷後以預經 550℃ 強熱後放冷至恆量之已知重量古氏坩堝過濾，並水洗至洗液不呈酸性，連同不溶物與古氏坩堝一併乾燥後，於 550℃ 熾灼至恆量，其量應在 0.10 g 以下(即 2 %以下)。
4. 砷：取本品 2.5 g，置 100 mL 三角燒瓶中，加水 10 mL，加熱至不再起泡沫後，以稀鹽酸或氫氧化鈉試液中和，繼加鹽酸 5 mL，在水浴中加熱 30 分鐘，冷後再加水使成 25 mL，量取此液 5 mL，加亞硫酸 10 mL，蒸發濃縮至約 2 mL，加水使成 10 mL，量取此液 5 mL 作為檢品溶液，按照砷檢查第 I-1 法(附錄 A-8)檢查之，但以氨試液中和時，應調整 pH 值為 2.5～3.5 之間，其所含砷(以 As_2O_3 計)應在 4 ppm 以下。
5. 重金屬：取本品少量加熱，並進行碳化，可碳化時按照(1)法，不碳化時按照(2)法檢查之。
 - (1)取本品 0.5 g，按照重金屬檢查第 II 法(附錄 A-7)檢查之，其所含重金屬(以 Pb 計)應在 40 ppm 以下。
 - (2)取本品 2.0 g 加硝酸 5 mL，置水浴上加熱 15 分鐘，冷後加水 5 mL，過濾，濾紙上之殘留物以水 5 mL 洗滌，洗液合併濾液，加酚酞試液 2 滴，滴加氫氧化鈉溶液(1→10)至液色呈微紅色後，再加稀鹽酸 5 mL，續加氨試液調整 pH 為 2.5～3.5，再加稀醋酸(1→20) 8 mL，並加水使成 100 mL，量取此液 20 mL 作為檢品溶液，按照重金屬檢查第 I 法(附錄 A-7)檢查之，其所含重金屬(以 Pb 計)應在 40 ppm 以下。
6. 氣體發生量：取本品 2.0 g，按照氣體發生量測定法(附錄 A-16)測定之，應發生氣體 70 mL 以上。